

約伯記的重要真理

蔡聖民 著

真耶穌教會臺灣神學院 發行

目 錄

一、約伯記在聖經中的地位和價值·····	1
二、約伯記內容概要·····	1
三、約伯記的歷史年代·····	2
四、本書的著者·····	2
五、約伯記的重大問題之辯論·····	3
六、約伯記書中的各種學問·····	4
七、約伯記的主旨·····	5
八、約伯記內容·····	7
結論·····	18

約伯記的重要真理

一、約伯記在聖經中的地位和價值

「約伯記」乃被編在舊約聖經的中央部分，為經上五卷「智慧書」之首，是聖經中最早之典籍，又是世界現在所存最古的文學書之一，且是世界所有的文學作品中最偉大的傑作。引證西國幾名大文學家稱讚約伯記之言就可知：

1. 約伯記乃人類的心靈中所產生出來最偉大的傑作（雨果）。
2. 世界中不能發現可以匹敵約伯記的文學作品（克萊爾）。
3. 約伯記是世界文學上的金字塔（非利普·西亞伯）。

二、約伯記內容概要

約伯記對人類有極大的啓示，特別關於世界有苦難之問題，人必經苦難之因由及經苦難之結局如何？尤其對敬畏神之人指示信仰的楷模、處世的原則、靈修的造就，皆指示極其完備。內容是用戲劇詩，記述古代一個敬畏神的義人約伯，在熱心敬畏神的平安繁榮之時，遭受極大患難之痛苦，並在其苦難中所經過的種種事情，及以後如何達到平安的結局。全書共四十二章，所啓示的範圍極其廣泛，所論的人生哲學極其深刻，所記的科學知識亦甚精確，真是使人驚異的大智慧書。主旨在為解決「義人怎麼要遭苦難？」的人生重大問題。又揭開靈界的祕幕，指明撒但的領域及其工作的界限。且在遠古時代，就啓示基督要來救贖及祂的再臨和聖徒必復活見神的事來（十九25、26）。無論那一件都是令人驚歎不已的大事，是現在基督徒須用心研究，藉以確立信仰的根基，至為重要之經典也！

三、約伯記的歷史年代

約伯記雖以戲劇詩寫成的，但在舞台上出現的人，卻不可看作戲劇的傳奇人物。約伯確是歷史上所存在的人，由別卷聖經也提及他而知之（結十四14、20；雅五11）。

那麼，約伯是甚麼時代的人呢？雖無法確實推定，但由本書中所記其他的人物而查考起來，可知是距今三千六、七百年前，以色列民尚未出埃及的時代之人。

約伯所住的「烏斯地」在迦南地的東南，亞拉伯曠野的一大地方。「烏斯」是亞伯拉罕的兄弟拿鶴之長子的名字。古時常有人居住在某地，就以其人之姓名稱其地為名。烏斯既是亞伯拉罕的兄弟之子，其子孫所居的烏斯地有個約伯，就證明約伯是離亞伯拉罕的時代不遠之古人。又約伯受苦難之時已有十個兒子都長大了，那時約伯必是七十歲左右的人，而經試煉之後，他又活了一百四十年（四十二章末節），可知約伯的壽數是二百多年，無疑的是長壽時代的古人物。那時代的人敬拜神，都是獻上燔祭（一5），但未有祭司，即知不是在出埃及之後，是和亞伯拉罕同樣是自獻的。確實可證明是在亞伯拉罕之後，以色列民未出埃及之先的三千六、七百年前的上古時代之人。但他卻不是亞伯拉罕的子孫，不是選民，乃是外邦人；烏斯地也不是迦南地，是外邦之地，卻有那麼大信仰的偉人，可留給後代敬畏神的信徒，作極好的示範，實在太奇妙。

四、本書的著者

這麼偉大的約伯記、這麼優美的文學，深刻的人生哲理，精確的科學知識的古書，到底是出於誰之作品呢？有幾個不同的見解：有的說是約伯自己，有的說是摩西，有的說是青年以利戶，

有的說是所羅門時代的人。但為作者不明而推測，是屬無益的；因屬靈的真理，無須知道是何人之作品。真理是出於神，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只要知道全部聖經的著者乃是神自己，至於神選用何人的手執筆的事，不須要查考，或爭執之。

五、約伯記的重大問題之辯論

在第二段已提及本書是為解決「義人為何要受苦難」之重大問題。關於人遭受苦難的問題，本書中有幾種不同的意見，都是錯誤不明，略記於下：

1. 對苦難的各種意見

撒但是謬見（一9~11，二4、5）。

約伯妻乃愚見（二9）。

約伯自己即偏見—看重自我，不明神旨（二十九~三十一章）。

三個朋友皆淺見—皆以為約伯是犯罪而受苦難的。

以利戶即有高見（由三十二~三十七章他所論而知）卻未盡明。

神所指示才是明見（三十八~四十一章）。

2. 約伯記書中之辯論共有七次：

首先二次是神與撒但之辯論（一、二章在天上辯論）。

中間有三友和約伯共三次的大辯論（第四章至三十一章）。

其後乃青年以利戶之辯論（三十二~三十七章）。

最後即神顯現之明論（三十八~四十一章）。

3. 三友三次的辯論，所關經文之章數，再記於下：

首次的辯論（四章~十四章）

四、五章：以利法之言；六、七章：約伯回答；八章：比勒達

4 約伯記

之言；九、十章：約伯回答；十一章：瑣法之言；十二～十四章：約伯回答。

第二次辯論（十五～二十一章）

十五章：以利法之言；十六、十七章：約伯回答。

十八章：比勒達之言；十九章：約伯回答。

二十章：瑣法之言；二十一章：約伯回答。

第三次辯論（二十二～三十一章）

二十二章：以利法之言；二十三、二十四章：約伯回答。

二十五章：比勒達之言；二十六～三十一章：約伯回答。

瑣法沒有第三次發言

三友和約伯論完之後，是以利戶之高論，約伯只是靜聽，沒有回答（三十二～三十七章）。

最後，由神顯示明訓，約伯始明白，而得了解決，苦難就過去，蒙神賜加倍的平安福樂。

六、約伯記書中的各種學問

聖經是神學的書，爲人所共知的，但不只神學，各經卷中，都有世上的學問在其內。這卷極偉大的約伯記之記事，所包括的學問，實最多而且極其深妙，用心學習本書之人，不但可以確立信仰的根基，還可以增長各種學問的知識。將本書中所關的各種學問，列舉於下：

1. 文學：照首先所記，是古今最偉大的文學詩。
2. 哲學：解決義人受苦難的重大問題，乃屬哲學。
3. 論理學：全卷都是討論關於人受苦難的理由。
4. 科學：書中所記關於科學上各方面的知識，都符合現代科

學所指示的，略舉於下：

- (1) 天文學：記將大地懸在虛空（二十六7）。
- (2) 氣象學：多記關於風、雨、雲、霧、水、雪之理（二十八25，三十六27，三十七9~12，三十八25~30）。
- (3) 電氣學：三十八35，現在電氣之發達，合乎此言。
- (4) 動物學：三十九~四十一章記十幾種大小動物很詳細。
- (5) 礦物學：二十八章記開礦取金銀及五金之用途。
- (6) 力學：三十八31~33，此幾言之內暗示有天體之吸力。
- (7) 天文學：九9，三十八30、31，那麼古代，對眾星的學識，已如此深明，真是令人驚訝！

5. 神學：全卷都以神為中心之言論。關於神造化之權能、旨意，並聖靈、人靈、天使、魔鬼；尤其基督之作中保，救贖、復活、再來、以及聖靈的工作，每一件都有明白的指示。

七、約伯記的主旨

本書的主旨，簡言之：是為使約伯經歷苦難而造就他的信仰；達到純正無謬的真正屬靈之信仰，可作一切信徒之榜樣。約伯起初的信心及為人，雖是「完全正直，敬畏神，遠離惡事」。但撒但在神前卻指他是神賜給肉體上的平安，物質上的豐富，才熱心敬神的；故需要使他遭苦難而受試驗。因多數敬畏神之人，往往是為肉體上的利益，為滿足自己之慾望，為避禍得福的，如此之信仰，實在俗不可耐。真誠的信仰，必全然沒有自私，只是盡人理所當盡的本分（傳十二13；羅十二1）；目的只在乎靈，非在肉體上之利益（約六63）。如不達到此真誠純正的信仰，終必敗在撒但的試誘之下（太四3~11）。

為使信徒達到有純正真誠的信仰之境地，是必經苦難而練成

6 約伯記

的，因這是神所命定（帖前三3），是美事的（腓四14），是可喜的（羅五3、4），是榮耀的（彼前四12~14）。在未有新約聖經的上古時代，已經由約伯記指明此重要之道，就是本書的主旨。

茲將信徒必受苦難的理由列記於下：

1. 由撒但的試探（雅一13、14），卻是神所允許的，照約伯記一、二章所記。
2. 由神的管教：在信徒有過錯之時（啓三19；來十二6~8、10、11）。
3. 由神的試驗、試煉（創二十二一；雅一2~4）。
4. 由神愛的造就（詩一百十九67、71）：雅各、約瑟及約伯所經由的即屬乎此。
5. 爲神人雙方的榮耀：經苦難造就成功之後，本人得榮耀，神也得榮耀，照約伯受苦後之結果（伯四十二章之終末；彼前一7，四12、13）。

約伯一生的信仰和忍耐，實爲現在的基督徒，奠立了一個永不動搖的根基，他作了那時代靠信心和忍耐，渡過苦難的崇高模範者。今日正是動亂和苦難紛至沓來的危險時代（代下十五5；賽二十四17、20；太二十四21；啓十八14~19），至可怕的核子武器之戰爭，是難以避免的。倘若可怕的科學戰爭，一旦發生，這花花世界一切的建設，必在一日之間被燬滅，那時人要遭遇如約伯所受的苦難，或更慘重的災難——房產全然被燬，家破人亡，身體受重傷不治，應驗經言，要求死不得死（啓九6）。信徒若遭受這種苦難的時候，當記得約伯受煉時的信心和忍耐爲榜樣，而在自己的信心和忍耐上「磨力以須」。

八、約伯記內容

約伯記書中所記載所討論的問題，複雜且冗長，無須一一加以解釋，也沒有餘裕的時間。其次，講解約伯記的人，多是注重首章與末章，將約伯起初之為人及遭受試煉的情形，和他經試煉後，得了勝利平安的結局，述說完畢，就自以為是講解了約伯記的傳道家。但我們如有時間，應將全卷都詳細研究而學習其中的真理。但因缺少時間，在此只要將書中真理之重要部分，摘記起來，學習其重要教訓，藉以造就真誠的信仰即可。

1. 約伯受試煉之因由：由撒但到神前控告，得神所允許而來的（一6~12）。因約伯在平安中，熱心的敬畏，離惡行義，雖可稱許。但這樣的信仰，尚屬幼稚，是屬肉體得平安的信，不是屬靈真誠的信仰；故須使他受苦受煉，而煉成到信仰純正的地步。
2. 撒但的存在與試探信徒的工作：撒但犯罪的天使（猶6），被摔在地上，迷惑普天下的（啓十二9），又在地上走來走去，向信徒尋找缺點，而控告陷害的（啓十二10~亞三1）。

撒但觀察約伯的信仰，認為他的信仰是為利益的，若奪去他的所有，他必當面棄掉神。所以我們對神的信仰若幼稚，以屬肉體屬物質的利益為本，就必中撒但的試探而失敗。

但約伯起初的信仰，雖未十分純正，卻不是照撒但所觀察所說的，所以神就允許撒但試探他。

神允許撒但試探約伯的範圍是：

- (1) 先毀損所有的物質（一13~19）。
- (2) 再苦楚肉體（二7、8），唯不許傷害他的生命。

人寶貴的生命，由神所賜，神若不允許，撒但就不得奪去人的生命。所以我們的信仰，切不可建立在屬物質上的享受，必

須為保全生命的屬靈信仰，始能堅持到底。

3. 約伯的勝利：撒但得了神的許可，盡量攻擊約伯，使災難接踵而來。在一日之間，大富翁的約伯，竟變為一無所有，比乞丐更淒慘的地步。在撒但以為使約伯受難至此，必定當面咒詛神，棄掉神；但約伯卻不然，他的信仰有超乎物慾之上，雖遭此大難，還是讚美神的聖名（一20~22，二9、10）。這樣，撒但的工作，全歸於失敗，約伯的信心，得了大勝利，主的聖名也得了頌讚榮耀！

約伯所受的災難共七樣——一章13~19節之內就有四樣；加上二章的生毒瘡、妻子的離去、朋友的攻擊，共七災，即十足之災，是真信徒可以受到的；但神是信實、慈愛，祂必不叫人受試，過於所能受的（林前十13）。

4. 約伯妻的失敗（二9）：約伯在物質上及肉體上遭受那麼大的禍患，已是可憐極了；但使他受了莫大的痛苦，就是全身患了毒瘡病之時，連其妻子也背逆他而離去的事。妻子是一生的伴侶，是苦難中唯一的慰助者；但在丈夫遭苦難之時，連愛妻也變為敵人而離去，豈不是極痛心的事麼？這是因為約伯妻子的信，不是自主的，是隨從的。她可能是當代名家之女，才嫁了富貴又敬畏神的約伯，在信仰家庭的習慣中，隨從丈夫作信徒的，當然沒有約伯那麼堅強的信心，至遭受苦難的試驗，她的信心就從根本喪失，而敗於撒但之下了。當時在大試煉中，被妻子放棄的約伯雖是可憫，但更可憐的是在此時放棄信心，離棄真神而敗在撒但之下的約伯之妻啊！這由境遇造成信仰的基督教婦人，世上真是不少，且遠不及約伯之妻的更多。因約伯的妻子，在第一章遭受四災之時，還與約伯共信，忍受得住。現在只遭一小患難，就放棄信仰的，實不少其人。不由自主，只隨從別人造成信仰的基督徒，當以約伯妻的失敗，引為自省

，並作鑑戒！

5. 約伯的三友來訪（二11~13）：朋友和弟兄，是為患難而生（箴十七17）。約伯在大患難中，多數的親友都離棄了他（十九13~19）。正是「人情冷暖，世態炎涼」。此時，有三友，聽了消息，自遠方聯絡而來要安慰他，何其美好的事！正是約伯此時所需要的。三友的來歷如下：
 - (1) 提曼人以利法：以利法是以掃的後裔（創三十六10、11），提曼在以東地（結二十五13；俄9）。那地多出有智慧的哲士（耶四十九7）。
 - (2) 書亞人比勒達：是亞伯拉罕的妾基土拉之子孫（創二十五1、2）。書亞地在便雅憫境內俄佛拉之北（撒前十三17）。
 - (3) 拿瑪人瑣法：拿瑪城在猶大地的南邊（書十五41）。當時居此地乃是以東人。

但此三友來到，見了約伯所遇之災，出乎預想之外，竟吃驚痛哭，裂衣揚塵，坐在地上七晝夜，默無一言，表示約伯受災之慘景，至大至極，叫人聞之傷心！（三友來到之時，大概約伯遭難一個月後）。

6. 約伯信心之動搖（第三章）：約伯見到三個親友，從遠方一起回來，曉得是來要慰助的知己。那時，約伯的心，必定興奮得力，期待他們的慰助，何等的迫切！可是三友來到，竟哭了七天，說不出話來，這又何等加添了約伯的痛苦而大失所望呢！可知，人遭受大患難的痛苦中，要期待人的幫助，實在是靠不住的。

在此，約伯因被滿腔的苦惱所迫，就說出第三章所說的話來，成了一首哀歌。（從本章起都是詩歌）

但他不得放棄信仰，不敢對神發怨言，也不敢怨歎人，只好咒詛自己的生日，表示他在大痛苦中厭棄生命，不願意生在世

上活著，羨慕在靜寂的墳墓裏安息為幸福。這是因為當時約伯的信，未明白靈的得救和永生之福，又不明白神試煉人的旨意；因此，他的信仰發生動搖，才發出這哀歎的聲音來。看他在以後所說之言，就知他的信，未有來生的盼望（七9、10，十四7、10、14，十七13~16）。

7. 三友和約伯辯論之概要（四章至三十一章）

後來，三友就啓口，輪流向約伯勸告，成了與約伯激烈的辯論，理論極多，費時很久，占了本書的大部分共二十八章，但他們都不明白神的旨意，不知約伯受苦難的理由，所出的滔滔言論，對在苦中的約伯，不但沒有慰勉之功效，倒加添了他的苦惱。

三友都以為約伯所受的患難，是因犯罪而受刑罰的，全不以善言勸慰，反加以責備。

- (1) 老友以利法：查他所論，是按一般世人所說，作惡之人，必定受災之禍，暗指約伯必是犯了罪（四7~11，五1~6，十五14~16、20、34、35，二十二5）。
- (2) 比勒達：他重視傳統上的宗教法則，認定約伯家破人亡，必定是罪惡的刑罰，且說或者也是兒女犯罪所累的（八4~22，十八5~21）。
- (3) 瑣法：他是狹隘的教條主義者，固執自己所信，責備約伯是因犯罪而受苦的，並力勸其悔改（十一14~20，二十5~29）。

他們所論的，雖條條有理，可留給後世之人作學習道理的指示；但對在苦難中的朋友，沒有憐憫慈愛，只固執自己的理學、神學、教條，大論而特論，這種神學者、傳道者，對在患難痛苦中的信徒之幫助，卻成了「無用的醫生」（十三4，十六1、2），可作現在的傳道工人，很重要的教訓。

8. 約伯回答朋友的重要言論：因朋友論約伯之言，不合乎他的實際情況，約伯不但不能聽從，在每個朋友向他辯論之後，他都反辯，將自己所有的信念、或確信、或懷疑、或分訴、或期望，都盡量發表無遺。從約伯和朋友的辯論中，我們看出他的學識、道理、信心、善行，實超過朋友之上。即朋友首先之言比較多，但經繼續辯論下去，朋友之言乃漸減少，約伯之言卻越進越多；到了第三次的辯論，第二朋友比勒達所言只有六節（二十五章），約伯的回答，卻自二十六章繼續到三十一章，節數有一百六十一節，以後第三朋友瑣法竟沒有第三次的發言了。試將約伯和朋友辯論的章數記起來比較如下：以利法四章（四、五、十五、二十二章）；比勒達三章（八、十八、二十五章）；瑣法二章（十一、二十二章）；而約伯所辯的共十九章（六、七、九、十、十二、十三、十四、十六、十七、十九、二十一、二十三、二十四、二十六～三十一章）。希望研究者據此而查考，可以得各樣的真理及教訓。

在查讀約伯所論之言中，不但看出他是對神熱心的敬虔者，又可以看出他對各種學問的廣博。他是大文學家已無可疑，以外對於社會學、理學、地理學（九5、6）、天文學（九9）、生理學（十二10、11）、植物學（十四7~9）、動物學（十三7、8，二十一10）、礦物學（二十八1~18）、力學（二十六7）、氣象學（二十八25、26）等，雖說的簡單，卻表現他是通曉這一切的學問家。

9. 在辯論中信心漸長進：在約伯和朋友辯論之中，不但論說漸見進步，其信仰的進步，更加明顯起來。約伯的信心雖好，卻在基督未來傳救恩的古代，對罪的救贖、靈的得永生、死後的復活、主的再來、進神國的榮耀，是全然無知的。但約伯在與朋友的辯論之困苦、絕望中，這各樣寶貴的真理，就漸蒙啓示；

他的心中，時有神光所照耀，而生出盼望，信心逐漸長進，向論斷他的朋友，進到得勝者的地位。

- (1) 在第九章之末後，希望有聽訟之人，可以向我們兩造接手（九33），這是要求「中保」來解救之言，到第十六章，已發現中保是在天的（十六19、21）。到了新約時代，才顯明中保就是主耶穌（提前二5），此中保果然來到，但在祂未來的一千六、七百年前，約伯已知道中保是在天的，真是得了奇妙的啓示，使他在絕望中得了安慰。
- (2) 在第十四章之言論中，心中又生出再生的希求（十四7~14）。當時卻只是希求，也是約伯在苦難中，信心長進，新生出的盼望。但並不是空望，至中保來到世上以後，蒙救贖之人，此盼望已得實現，當然約伯的盼望，到了時候，也必成爲事實。
- (3) 發現基督的再來，死後必復活見神（十九25~27）：三友輪流連續，向約伯輪戰的話，使約伯越聽越苦，到了第十八章，比勒達向他的論斷、責備，約伯真是聽得痛苦難堪。所以在十九章，約伯所回答的，是詳細陳述他現在的苦況，向朋友求憐憫（十九1~22，須讀），因求之不得，就願將自己的事，記錄起來，刻在磐石，留給後世之人同情他（23、24），但覺得這也是沒用的，就沉默了片時，以後乃說出25~27節之言來，這是由神所啓示，所發現的極大真理！是神所愛的聖徒，走到極窮途的絕望處，神必爲他賜光照，爲他開道路的特恩，如以色列民過紅海與過約但河的例子。約伯既在此時，得了天上來的光照入心裏，發現了寶貴的真理，得了意外的盼望和安慰，以後就變軟弱爲剛強，再向朋友發言，就勇敢而有力了（28、29）。

約伯所發現的真理，是世上萬人所必求的，是聖經道理的

中心，是基督福音的全貌。將其要點列記起來，就是：(1)我們有活著的救贖主，(2)這救贖主必來到地上——指基督必降生來到世上，並提將來祂要再來，(3)在皮肉滅絕之後要見神，指肉身死後要復活見主，被接與主同住。

在三千七百年前的古代，能發現這寶貴的大真理，豈不奇妙！（現在尚有不少信徒不明白這真理，以致信心不堅固的，實在可憐）。

約伯記第十九章，被稱為本書的高山章，因在極痛苦絕望中，發現了基督完成救恩的大真理，如從憂苦之低地登上高山，到了極喜樂的最高峰之頂上的；以後就是要下山，觀賞殘餘的佳景而歡欣滿足回家。所以以後還有二十三章（二十～四十二章）的重要道理，記載完畢，本書才到達完全的結束。

一方面，到第十九章，約伯發現了大真理，在信仰上對朋友已在得勝的地位；不過，只有好的信心還不夠，約伯須繼續學習的道理尚多。就是關於人生必受苦難的問題、世人生活上有關的各種問題、宇宙天地間的各種大事、神的權能智慧……等，都當學習明白。尤其雖在信上長進，勝了別人；若在行為上缺欠，也是不可以的。所以約伯需要繼續學習的道理尚多。

10. 約伯的缺欠：約伯要受那麼大患難的試煉，也是因為他有不可有的缺欠，神要藉著試煉而除去，使他作純正真誠的聖徒，因而允許撒但苦害他的。可是三友卻不知此事，只認為約伯是犯了罪受刑罰而責備他；約伯自己也不知因自己的缺欠而受考驗的。

約伯的缺欠是相當大的，這缺欠乃是在他苦難中，與朋友辯論的言詞裏，逐漸顯露出來，就是他的「自義」，而是非常頑

強地誇張自己的義，與朋友爭辯，絕不聽他們的話（六30，九21、22，十一1~4，十三2，十六17，二十七1~6）。因為自義，就不以神為義，是犯了驕傲的大罪，以後受青年以利戶發怒加以指責，即在乎這缺欠（三十二1、2，三十四5、6）。

約伯過分的自義，查考二十九~三十一章之內，所說的「我」字，共有一百五十七次，就知道他的自我自義的觀念何其大。（在二十九章內的我字有42次是榮耀的我，三十章內有54次是受苦的我，三十一章內共61次是行義的我）。可知約伯之為人實在太以自我為中心，自義之極！因此，神就允許撒但攻擊他、試煉他；為的，是要消滅他自我自義的驕性，而成為謙卑、虛己、全無自我、自義；只服從神的旨意的真誠純正之屬靈真信徒。

11. 青年人以利戶之訓勉（三十二~三十七章）：約伯自發現了大真理，信心雖有剛強起來，但以後還是極力主張自己的義，並不讓步，致使三個朋友都不能回答他（二十六章至三十一章末）。此時，在那裏的青年人以利戶（必是約伯的另一位朋友）才發言勸勉約伯，指責他的自義，並提示神的權能和旨意，教他當明白而信靠順從。

以利戶為布西人，是拿鶴第二兒子布斯的後裔（創二十二21布斯和布西同），也是和亞伯拉罕同血統的。此以利戶有極好的榜樣，是信徒應當效法的。

- (1) 他對道理極其深明，卻因為年輕，在老年人面前就沉默不言，讓老人家講論，表現他的謙卑，並有敬老尊賢的美德（三十二6、7）。
- (2) 但到了當發言的機會，就勇敢無私，正直不偏，將他所知的陳明出來，以勸勉人，幫助人，顯出他的熱心和愛心來（三十二8~三十七24）。

(3)他的信仰，比約伯的三友更進步，明白更重要的道理；不以約伯所受的苦難是犯罪的刑罰，乃認定苦難是神藉此以教訓人，造就人的方法，是屬乎恩典（三十六15、16）。

(4)他的學問也極廣博，指示神的權能智慧時，也講到氣象學、電學、光學有關的一切學理，都與現代科學所說明的相符合（三十六24~三十七末節）。

12. 真神最後的顯示（三十八~四十一章）

以利戶對約伯之勸言，比三個朋友更有理，約伯也無話可答或辯論。但約伯是為何受苦難？神的旨意何在？還是沒有得到完善的解決。故在此時，神乃親自顯現而指責、教訓，始完全得到解決的。神的子民，常有碰到山窮水盡，無路可走之時，神就為其開路，引到光明的道上去，如過紅海及渡過約旦河的時候。人在遭遇困難的事上，靠自己智慧、才能、辦法的當中，神是隱匿而不幫助；到了人智人力失敗之時，神能才臨到，事情就極容易解決，約伯記的問題，最後的解決就是如此。

神是從旋風中顯現的（三十八1）。旋風就是混亂不安定的景況，約伯遭了大難，三友向他無理複雜的論戰，使約伯心裏有無限的苦惱，就是旋風中的情形，幸有神在此中顯現，就有完全之盼望。

神首先之言，是責備他們無知（三十八2）。而所謂「無知」，並非說無世上的知識。從約伯和三友及以利戶所論之言，他們確實是當代的學者，知識廣博之輩。所謂無知，是在下句所指，因不明白神的旨意。可知，人若不明白神的旨意而順從，就是作了好多年的信徒，也是無知的。

13. 神指示約伯等的方法（三十八3以下）

神顯現，指責約伯等人是無知、不明神的旨意之後，所指示的卻不是甚麼深奧的道理，或嚴厲的教訓；只是將神所創造在

天地間的萬物之奇巧，舉出特殊的幾件，問約伯：你會作否？或你知道否？不過如斯而已。而對約伯以前要向神理論（十三3），或向神要求回答他的疑難（三十一-35），都不向他說明或解答；只使約伯明白神造化的權能之偉大、智慧之奇妙，而覺悟自己的微弱、無能、無知，對神只當謙卑、敬畏、信從、順眼，而作真誠的信徒，就必恆久在神的恩中。

而神向約伯指問，新舉出受造之物的範圍是：大地的根基、海水漲退的界限、光明與黑暗、雲彩、雨露、霜雪、雷電；尤其天文學上特要的參星、昴星、黃道十二宮、北斗星……等，不但提出其存在，還提及其運行的奇妙（三十八31、32）；是現今的天文專家之外所不知道的，在三千多年前，已由神指示，明記在此經上，更顯明約伯記之偉大及價值來，真是使人讚揚不已！

上面所指問的，是神造的世界並宇宙的廣大、奇妙之概要，記在三十八章四節三十八節。自本章三十九節至四十一章末節是提到世界主要的動物十多種，說明各動物的性質、生活、活動能力，對這些生物的創造、養育，約伯你有什麼智慧、能力否？新舉出的動物，是從陸上的獸王獅子起，到鳥類之王大鷹，最後乃水族之王鱷魚，都是動物中的代表者；但也提到人所厭惡的烏鴉，或對人最有益的牛馬，無論那一種動物，都由神的權能、慈愛被造而生存；人在神前，連一點智慧、才能都沒有，豈能靠己智、己能、自義，不服從神旨而在迷路上憂苦呢！

14. 約伯受試煉後的改變（四十二1~6）

得了神指示後的約伯，已慚愧至幾乎無處可藏身，只好厭惡自己，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。因為已知道了從前的信，有極大的錯誤，就是以「我」為主，誇張自己的義，不明白神的旨意

，不順從神的大權。換言之：就是固執「主觀」的人，只在自己的裏面活著，不是有重生為主而活的真信徒。因此，神就對付他，將他交與撒但，用極大的苦難而加以鞭打熬煉，至實在降服了神的大能，將「老自己」完全消滅了，真心懊悔而順從神，達到有實在重生為神而活的境地；至此，所受的試煉也就過去，得到更平安福樂的境地了。

到這時候，約伯乃說了一句極重要的話，就是：「我從前風聞有你，現在親眼看見你」（四十二5）。可知，約伯從前熱心的信仰，還是風聞有神的信，未曾見到神，到此時才是親眼看見神的「真信」。恐怕現在的信徒，還是在「風聞的信」，未達到親眼看見神的居多，那就有受試煉的必要。

15. 約伯最後所學習的教訓（四十二7~10）

照前段所記，約伯的信仰，至經過那大試煉的段落，從根本大大改變過來，才是真正的，實在的。但只信仰實在，且熱心、堅強，作了信仰的得勝者還是不夠，尚有更重要的道理要叫約伯實行。因為真的信仰，必須以行道證明出來才是（雅二14~22）。

因此，神即令約伯的朋友，為自己的愚妄獻祭（因朋友論約伯的大錯誤，得罪了他）；又叫約伯為朋友祈禱，約伯遵命而行，神才使他從苦境轉回，且賜他所有的比從前加倍（四十二10）。

約伯的三個朋友，因以為約伯是犯了罪而受苦，以極無情地話語攻擊他，加添了他的苦惱，是使約伯懷恨的，雖是朋友，竟成了敵人。但神卻叫約伯為可恨的朋友祈禱，就是教約伯當實行仁愛與赦免的重要道理，而留給後人作實行道理的榜樣。

在未指明信徒將來進天國，享永生榮耀的舊約時代，使經試煉後的約伯所得之福，是記從前的加倍，這並不是指憑信徒經

試煉後所得的，都是如此。這加倍之福表示極完備之大福。現今新約時代的信徒，在信仰道上得勝後所得之福，乃是千千萬萬倍的無窮之永福！

◎ 結 論：我們從約伯記所學習之要道

我們已從約伯記之內，自首章約伯開始受試煉，至末章明白了神的旨意，而再蒙福的過程中，明白了信徒的信仰，是到了末章所表現的，才是純正真誠的。在首章所記約伯的信仰，雖值得稱許可為模範，但與經試煉後，於末章所表現的信仰，比較起來，實有天壤之別，照上面第十四段所說明。

我們既從這卷寶貴的約伯記，學習了信徒進到真正的信仰之道，就當以此道為規範，為指針。故在此，將其要點，略舉於下：

1. 真正的信仰，必須經過苦難的經煉而達成的（一、二章）。
2. 必須由屬肉的信，而進到有來世的活潑盼望的信（十九25～27）。
3. 必須放棄自我、自義，成為無私無能，而服從神的權能、旨意（四十二1～6）。
4. 必須饒恕人，完全實行仁愛的美德（四十二10）。

「信、望、愛」是真道上必備的三大要素。約伯記一面也是訓練「信、望、愛」這三件，都達到完全的寶典。願諸同道者，都認定本書之偉大，依靠聖靈，常加以研究，則在靈修上所收的效果，必莫大矣！